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6 January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2年1月16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并继我2012年1月3日关于叙利亚当局采取措施释放参与叙利亚最近事件但未参与导致叙利亚人流血的人员的信(S/2012/1)之后，谨此提请你注意，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统巴沙尔·阿萨德阁下已颁布2012年第10号法令，对2011年3月15日至法令颁布之日在叙利亚所发生事件中犯下的罪行予以大赦。

该法令旨在向2011年3月15日以来在叙利亚所发生事件中犯下相关罪行者提供一个机会。已要求叙利亚各检察长和检察机关立即执行该法令。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紧急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巴沙尔·贾法里(签名)